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ifu Energy Group Limited**  
**凱富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Karl Thomson Holdings Limited 高信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

**更改公司名稱、  
更改股份簡稱  
及  
更改公司網址**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之名稱已由「Karl Thomson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Hoifu Energy Group Limited」，本公司並採納新中文名稱「凱富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為其第二名稱，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三日起生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法人名稱註冊證明書。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KARL THOMSON」更改為「HOIFU ENERGY」，而中文股份簡稱則由「高信集團」更改為「凱富能源」，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之股份代號「7」則維持不變。

本公司網址將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起由 [www.ktg.com.hk](http://www.ktg.com.hk) 更改為 [www.hoifuenergy.com](http://www.hoifuenergy.com)，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

謹此提述凱富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高信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後，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

\* 僅供識別

一三年一月十四日分別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明書及第二名稱證明書，證明本公司已將英文名稱由「Karl Thomson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Hoifu Energy Group Limited」，並採納新中文名稱「凱富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為其第二名稱，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三日起生效。

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發出非香港公司更改法人名稱註冊證明書，確認本公司之新英文名稱「Hoifu Energy Group Limited」及新中文名稱「凱富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已分別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在香港註冊。

## 更改股份簡稱

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之英文股份簡稱將由「KARL THOMSON」更改為「HOIFU ENERGY」，而中文股份簡稱則由「高信集團」更改為「凱富能源」，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之股份代號「7」則維持不變。

## 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所有印有本公司原英文及中文名稱之現有股票將繼續作為本公司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地作買賣、結算、交收及登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作出任何安排，以現有股票換領新股票。其後，本公司之任何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英文及中文名稱發行。

## 更改公司網址

董事會同時宣佈本公司之網址將自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起由 [www.ktg.com.hk](http://www.ktg.com.hk) 更改為 [www.hoifuenergy.com](http://www.hoifuenergy.com)，以反映更改公司名稱。原有網址 ([www.ktg.com.hk](http://www.ktg.com.hk)) 亦將會被刪除。於更改公司網址生效後，在原有網站內發放或將予發放的資訊與本公司概無關係。

承董事會命  
凱富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智明博士 G.B.S., J.P.

香港，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許智明博士 G.B.S., J.P.、尼爾·布什先生、徐世和博士、藍國慶先生及藍國倫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明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